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司徒亭好

電話：04-37061606

電子信箱：e-3429@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21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270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A09030000E_1140027035_senddoc1_1_Attach1.pdf、
A09030000E_1140027035_senddoc1_1_Attach2.pdf、
A09030000E_1140027035_senddoc1_1_Attach3.pdf、
A09030000E_1140027035_senddoc1_1_Attach4.pdf)

主旨：有關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辦理「2025年二二八
人權教師研習營」活動案，請協助推廣並鼓勵教師踴躍參
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114年3月13日(114)
228貳字第1141400245號函辦理。
- 二、為深化二二八歷史與人權教育，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特別規
劃「2025年二二八人權教師研習營」，期透過多元教學方
式，提升教師對人權議題的理解與教學應用能力。研習營
課程結合音樂、歷史走讀、法律解析、繪本插畫等創新元
素，帶領教師探索人權教育的多種可能。

三、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

(一)研習時間：

- 1、第1場：114年4月12日（星期六）上午10時至下午4
時。

2、第2場：114年7月12日（星期六）上午10時至下午4時。

3、第3場：114年10月18日（星期六）上午10時至下午4時。

(二)研習地點：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臺北市南海路54號）。

(三)研習對象：全國各級學校教師（每梯次80人為限）。以學校教師為優先，視報名情形開放部分名額予一般關心二二八事件及人權教育之社會人士。

(四)研習報名方式及課程：詳見附件簡章及課程表。

(五)研習費用：免費。

四、檢附旨揭研習活動簡章相關資料計4份。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電子公文
2025/03/21 14:44:23
電交換章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